

## 终止协议

委托人：马瑞祺

身份证号/护照号：140106200003240626

受托人：有录网

委托人与受托人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签订《自费出国留学服务委托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），由于：委托人放弃申请，受托人本着“顾客至上”的经营原则，与委托人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：

1. 受托人同意对委托人购买的留学服务进行退款处理，退款金额为：14400元（人民币大写：壹万肆仟肆佰元整），即原合同金额的100%。
2. 受托人于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7个工作日内退回上述款项，
3. 退款方式为第2种：1. 原路退回（仅限微信支付）  
2. 支付宝账户：冯汝彬tbgz9696@163.com
4. 委托方应保证其收款账户正常，因收款账户异常导致款项不能正常退回的，委托方应及时向受托方说明情况，因此造成的退款时间延长受托方不负责任。
5. 本协议签订后，双方就原合同的一切权利义务完结，原合同终止，不再有任何争议，委托人与受托人需对另一方的信息保密，不得再通过任何途径传播另一方的任何信息。双方均需对原合同以及本协议约定内容保密，不得向第三方透露。
6. 双方同意，如一方违反本协议造成另一方经济上、声誉上的损失，违约方需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7. 关于爱丁堡还未出结果的另一个专业（可持续能源系统）委托人并未放弃申请，由委托人进行独立的后续跟进。此专业后续不论拒绝还是录取，与受托人再无任何关系。终止合同生效后，申请此专业的邮箱（maruiqiedu@outlook.com）和爱丁堡学生个人门户账户均由委托人收回，受托人无权再进行任何登陆和操作。
8. 留学委托合同中的保密条款依然有效，双方留学合同中产生的各种文书、文件，双方均有保密义务。此外学生马瑞祺交给受托人的个人资料，在合同终止后，受托人仍有保密义务。
9. 委托人与受托人对于终止原合同的最终处理结果以本协议为准。（备注：本协议外的其他《终止协议》作废，以本协议为准。）

委托人（签字）：  
日期：2023.2.1

受托人（盖章）：  
日期：2023.2.13